

证券代码：834322

证券简称：赛思软件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形式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沈志良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刘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志良主持，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总经理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并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4）和《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

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购买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保障日常经营生产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上述额度的使用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根据市场情况择机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及低风险的其他金融产品，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内进行审批，由财务部门具体操作。该议案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第十二期购房借款人员名单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根据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2018 年 4 月）》（公告编号：2018-018）的规定，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员工申化超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万元整）的购房借款，借款期限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借款年利率为 0。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与该名员工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对外提供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该议案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